

韦庆远·著

明清史

新析



明清史新析

韦庆远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5年12月

(京) 新登字 03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清史新析 / 韦庆远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5.12

ISBN 7-5004-1852-3

I. 明… II. 韦… III. 古代史-中国-研究-明清时代-文集
IV. K248-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5)第 22611 号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北京怀柔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5 年 12 月第 1 版 199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21 插页: 2

字数: 520 千字 印数: 1-1000 册

定价: 28.00 元

前 言

这部文集共收录论文 21 篇,都是我在 1989 年以来已发表的文章中筛选出来的,取名为《明清史新析》。

所谓新析,一指在前两部拙集《档房论史文编》和《明清史辨析》出版以后,个人在研究工作中取得的点滴新成果;二亦指自己新有的某些体会和认识。敝帚自珍,不敢因浅陋而封闭,希望以此向海内外师友请益,以取得启迪。

本集的内容,除仍保持着前两部拙集着重探索明清两代社会经济、中国政治制度历史发展以及明清档案等基本内容外,还增加了对明清时期若干政治历史人物的研究以及对当时官场的探析和论述。

有文字记载以来的历史是人类活动的记录。各个不同时期不同阶级不同政见不同素质操守的代表者,他们活动於特定的历史空间,由於所处背景和地位识见的歧异,在其长短不同的政治生涯中,无可避免地都打上了各个时代的烙印,形成了个人的特点,倡导和履行着不同的学说和政见主张,结成为各式各样的、诸如君臣上下、党同伐异等人际关系,参与或组成不同的派系集团,并且相纠合相冲突甚至相搏杀。他们都曾经积极地在当时的政治舞台上扮演过自己的角色。对这些人物的表现、功过,潜在的心态以及相互间的复杂关系和恩怨是非,都亟应加以客观认真、而且力求公正的论析,力求做到既不虚誉溢美,又不文过饰非,更不应加诬陷的评定。我在收入本集的一些文章中,对

明代的三杨(士奇、荣、溥),以及诸如夏言、严嵩、徐阶、高拱、张居正等曾任首辅的人物,对宣德、洪熙、正统、正德、嘉靖、隆庆、万历诸帝;对清代顺治、康熙、雍正、乾隆以及作为准皇帝的多尔袞等,对他们的主要政见措置、关键性的经历转折、思想脉络的发展过程、心态特点等进行了一定的探索。我力求对有关政治历史人物的研究能做到实事求是,持论有理有据,是理性的分析而非情绪化的爱憎,既防止脸谱化而又力求有一定的深度,能在英主昏君、股肱良辅和权奸元恶之间,作出其然和所以然的合理说明;能在巨人和常人之间寻觅出其固有的内在联系。当然,标的既高,就更显出自己功力识见的不足,虽然努力,但肯定仍存在着难以弥合的巨大差距。

中国自周秦以来的官制既已粗备。2000 多年来,经过历朝历代的增补调整,封建官制益趋配套完备,它层次分明,分工具体,职、权、责、利俱有详细界定,历代典章、条法、则例等充斥。这样一套高度成熟的官僚体制是历代得以进行统治的有力工具,它不但成为中国封建社会上层建筑的核心支柱之一,而且对亚洲一些国家和官制也有过不同程度的影响。它的长期持续运转,对中国古代社会的发展曾经起过非常重要的维护和推动作用,但也起过严重的阻滞和腐蚀的作用。更不容忽视的是,作为封建官制同生物的官僚政治亦植根于此,蔓生孽长,长期贻祸於社会。各级官僚往往拥有高低不同的身份特权,攫取得份额不同的特殊利益。相当一部分人贪污聚敛,枉法徇私,给国家和社会造成很大的危害。“官乱于上,民贫于下”^①,“国家之败,由官邪也。官之失德,宠赂章也。”^② 有些人欲壑难填,不惜“如寇、肥敌、亡

① 王安石:《上时政书》。

② 《左传》,桓公二年。

国、危身。”^① 历朝历代许多有识之士，包括一些明君贤辅，都认识到“赋吏兴，上下蔽”，都认为必应惩贪倡廉，不能“激民之重怨”^②。但是，成效往往不大或不能持久，故此，以庸碌无能、蝇营苟且、损公贪贿为主要特点的封建官僚政治遂一直淤积作祟了2000多年，未能根除。

清朝作为中国最后的一个王朝，它沿用前朝旧制，但亦沿袭了历史遗留的层垢积弊。清朝前期的几个皇帝，包括多尔衮在内，确曾下决心革除腐恶。入关之始，多尔衮即曾颁旨，“官吏犯赃，审实立行处斩。”^③ 顺治帝亲政后，亦曾严肃指出，“贪官蠹国害民，最为可恨”。^④ 并且相继采取过一系列严惩的措施。但积重难返，魔道相生俱起，以至道消魔长，终究难以真正扭转局面，澄清吏治。清代官僚政治祸害的一些方面，往往比前代表现得更为集中更为猖獗。对于清代官僚体制、官吏、官场、官风等进行较为深入的探析，对其架构、运行、影响和社会作用，对其垢弊所在和应吸取的教训，确实应该提到史学研究的议题上来，实际上也是当代史学工作者不容推卸的责任。这就是我个人近年来决定将清代官僚政治作为着重研究课题的原因。收入本集的《清代官场的陋规》、《（明清档案）与顺治朝官场》等文章，就是这方面的起步。

或有论者认为，对于一个年过花甲的人说来，迄今才开拓新的较为重大的选题，为时似乎过晚，也有点太不自量力了。但我却认为，学术本为天下公器，治学应无老幼之分，闻道容有先后，惟在力行而已。正因为自己年事渐高，故更需要锲而不舍，更需

① 《荀子》，王制。

② 王夫之：《读通鉴论》卷7。

③ 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张伟仁主编：《明清档案》第1册，总第43页。

④ 《明清档案》第29册，总第16400页。

要加倍的刻苦勤奋，庶几争取在老而未朽之际，仍能作出自己微薄的贡献。

在本书临将面世前夕，我特别感谢柏桦、王浩、王熹、李春明几位青年同志，正是由於他们的劝告勉励和大力协作，这部论文集才能为出版。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和综合编辑室的领导当此学术作品出版困难之际，能同意出版这部论文集，更是值得铭谢的。

韦庆远

1995年3月

目 录

前言.....	(1)
明初三杨与儒家政治.....	(1)
论隆庆	(58)
论万历早年	(87)
论雍乾交替与治道同异.....	(195)
论清代官场的陋规.....	(242)
《明清档案》与顺治朝官场.....	(287)
顺治朝铸钱及其存在的问题.....	(318)
清王朝的缔建与红衣大炮的轰鸣.....	(348)
论康熙时期从禁海到开海的政策演变.....	(372)
江南三织造与清代前期政治.....	(389)
论“八旗生计”.....	(412)
清代典当业的社会功能.....	(432)
从族谱、契约文书看清代闽台间的宗法关系	(460)
澳门在清代康熙时期的特殊地位和作用.....	(489)
对于中国大陆各省区现存清代历史档案的介绍.....	(518)
清代对西南少数民族地区的统治和少数民族档案.....	(536)
有关锡伯族史研究的几个问题	
——兼对《锡伯族档案史料》一书的评介	(568)
档案馆进行史学研究之我见.....	(599)

中国政治制度史研究的回顾与前瞻·····	(611)
有关中国古代政治制度史的几个问题·····	(620)
论清代人事回避制度·····	(640)

明初三杨与儒家政治

所谓三杨，是指曾经活跃于明代前期中央政坛，对当时国势政局起过相当重大影响，并且卓著声名的政治活动家，即杨士奇（1365——1444）、杨荣（1371——1440）、杨溥（1375——1446）三人。三位杨氏是同时代人，均出生于朱元璋建国前后，在惠帝朱允炆执政初年入仕，于明成祖永乐以后被拔擢重用，登上政治舞台。三人都历事永乐（朱棣）、洪熙（朱高炽）、宣德（朱瞻基）、正统（朱祁镇）四朝，^①又先后担任过辅导太子的东宫官僚，先后出任过内阁大学士等要职，更都曾膺保、傅之荣衔，成为一时的重臣。三杨长期在历届皇帝身边工作，负责处理中枢的繁剧政务，参与过军国大事的重大决策，历时40年左右。^②他们既经历了明帝国从“靖难”大战乱之后走上相对稳定和向上发展的时期，又经历过所谓“仁宣盛世”，其间不论在宫廷抑或在政坛上都相继发生过多次剧烈的动荡和转折，当时历史的发展进程并不平顺。三杨参赞机要，秉国之钧，能够恪守封建纲常以臣事君之道，忠于

① 杨士奇：《东里老人自志》自称：“历事四圣，皆居清密”。载杜联喆辑：《明人自传文钞》，第302页。

② 按，杨士奇在内阁工作43年，杨荣39年，杨溥两次入阁共16年。

职守，遵循封建统治的常规常法以裁处政务，殚虑竭智地妥善处理统治集团内部动乱，缓解其矛盾，尽可能维持其稳定。他们都曾经运用自己的地位，一再献议献策，一再采取规劝净谏的方式以影响皇帝，在政策上和决策上多次矫正了一些明显的偏失，以维护大明王朝的根本统治利益。因此，三杨被认为是出现在封建社会晚期较有识见、较有作为的稳健型政治活动家。

当然，任何政治人物都是一定历史的产物，都必然要依托一定的社会条件作为其活动背景，都是一定阶级的代表。三杨之能在青壮之年，由卑微之位得以入佐中枢，亲近帝席，以至后来跻登高位，被誉为“明称贤相，必首三杨”，^①是与他们活动在从永乐初元到正统前期这样一个历史时期有关的。

三杨所处的时代有其特殊性。在他们开始参政以至辞位去世的40余年中，明王朝的历史经历了两次重大的转捩。大体说来，从明成祖朱棣上台以至宣宗朱瞻基去世，当时的经济得到较迅速恢复，社会日趋繁荣，中枢政局相对稳定，史称由乱入治；但到英宗朱祁镇嗣位不久，以王振为首的宦官集团权势便急剧膨胀，国政陷入混乱，严重的统治危机迫近眉睫，历史的进程又面临由治入乱的阶段。在这两次重大的转捩关键时期，三杨都是当局重要人物。他们置身于历史急湍的巨大转折之中，置身于多变的复杂环境之内，其如何审时度势，如何因应机变，如何事君处人办事，不但决定到他们个人的成败，实亦关系到全局。

三杨长期在内阁任要职，杨士奇、杨荣早在建文四年（1402）创建内阁制度之始即被选拔入阁，直到去世时止。杨溥虽然入阁

① 清代史学家谷应泰对洪熙、宣德时期的政局是给予很高评价的，《明史纪事本末》卷23，《仁宣致治》中说：“明有仁、宣；犹周有成、康；汉有文、景；庶几三代之风焉。”

较晚,但他长期任朱高炽的藩邸官僚,与朱高炽、朱瞻基父子有着深远的特殊渊源,自入阁后又与士奇、荣合作无间,其重要性亦不容忽视。^①可以说,明代内阁制度之从无到有,从轻入重,其后因职责过专过重,到英宗正统年间,又被抑削,将部分实权分散于司礼监,逐渐演变成为明代中央辅政机关以内阁和司礼监为双轨制的格局。三杨都是亲自经过这一曲折全过程的,是重要的局内之人。因此,要了解明代内阁制度的莫立和初期演变,实不能脱离开对三杨这样有关人物的研究。

二

明代内阁制度产生于朱棣即位之初,实际上是对朱元璋手定的中央政制进行大幅度修改,是对乃翁一再严申永远废除丞相职务谕旨的否定。朱元璋在起事时期以至洪武初元,本是沿袭元制仍置中书省以作为中央主要辅政部门,曾任命过李善长、徐达、汪广洋、胡惟庸等人为左右丞相,负责统率中书省。但到洪武十三年(1380),朱元璋借口胡惟庸“窃持国柄”,除了对胡及被株连的人员大肆杀戮外,还下谕撤消中书省,永远废除丞相一职。

① 《明史》卷148《杨溥传》载：“杨溥，字弘济，石首人，与杨荣同举进士。授编修。永乐初，侍皇太子为洗马。……十二年，东宫遣使迎帝迟，帝怒。……连溥，逮系锦衣卫狱。家人供食数绝。而帝意不可测，旦夕且死。溥益奋，读书不辍，系十年，读经史诸子数周。……仁宗即位，释出狱，擢翰林学士。……已，念溥由己故久困，尤怜之。……宣宗继位，弘文阁罢，召溥入内阁，与杨士奇等共典机务。……英宗初立，……一日，太后坐便殿，帝西向立，召英国公张辅及士奇、荣、溥、尚书胡濙入，谕曰：‘卿等老臣，嗣君幼，幸同心共安社稷。’又召溥前曰：‘仁宗皇帝念卿忠，屡加叹息，不意今尚见卿。’溥感泣，太后亦泣，左右皆悲怆。始仁宗为太子，被谗，官僚多死诏狱，溥及黄淮一系十年，濒死者数矣。仁宗时时于宫中念诸臣，太后亦久怜之，故为溥言之如此。……溥后士奇、荣二十余年入阁，至是乃与士奇、荣并。……中外臣民翕然称‘三杨’。”

他极力夸大胡惟庸等人对明朝统治的危害：“譬堤防之将决，烈火之将燃，有滔天燎原之势”。^① 并从理论上、历史沿革上根本否定中国封建社会传统的以相辅君的政治体制，曰：“自古三公论道，六卿分职，并不曾设立丞相。自秦始置丞相，不旋踵而亡。汉、唐、宋因之，虽有贤相，然其间所用者，多有小人专权乱政。今我朝罢丞相，设五府、六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等衙门，分理天下庶务，彼此颉颃不敢相压，事皆朝廷总之，所以稳当。以后子孙做皇帝时，并不许立丞相。臣下敢有奏请设立者，即时劾奏，将犯人凌迟，全家处死。”^② 他之所以对丞相制度如此深恶痛绝，显然是因为鉴于历代君权和相权一再发生过激烈矛盾冲突的教训，惧怕自己以及子孙后代的最高统治权受到僭越，因而不惜采取一切非常手段以镇压和防范之。这种病态心理，促成作出上述的重大决策。其实，是偏于主观的疑虑和武断，而缺少对客观上国政需要的周详考虑。中国历史上有君又设相，以相权作为君权的补充和辅弼，本来是被视为当然的格局。但是，君权和相权之间确实又从来没有一条清晰的被共同遵守的划分线。历史上确实发生过多起借相权以侵袭皇权，甚至倾覆而取代之的事件。中国古代君权和相权，一直是在相辅相成而又相克相制约中发展过来的，确曾因权益严重冲突，关系激化至于无法调和，或采取“逼官”、“篡位”，或采取“罢官”、“查办逆案”、“赐死”、“族诛”等暴烈手段制裁对方。但是，封建王朝由中央到地方基层，包括军、政、财、刑、文等多方面的政务又经纬万端，绝难在不借助得力的具有一定权责的辅佐人员而能稳当地做光杆皇帝的，皇权势难在孤立无助的状况下存在和正常运行。

① 《明太祖实录》，卷 129。

② 《皇明祖训》，首章。

自秦至元,中国历代封建皇帝并非无视于此,他们往往是采用将身边的近侍人员逐渐擢拔为国家的重要职官,让这些人实际承担丞相职务。因为以内侍而兼相职,或由内侍而发展为相职,在一定时期内,会比较易于对其控制和较能放心。秦之丞相、相国,发展为两汉的丞相、御史大夫、太尉等三公议政,从晋迄宋,又以尚书、中书、门下三省履行相职,以至到元朝,以太子兼任中书省令,都不过是此一过程的继续。但在明朝以前,还未有任何一个王朝或皇帝,敢于断然宣布永远废除丞相,由皇帝本人直接统率各府、部、院、寺等中央部门及各级地方行政机关的。朱元璋“为身后之虑”,不惜采取“草薶禽猕之计”,^① 可谓煞费苦心。朱元璋废省罢相是和他的“雄猜好杀”、一再大兴党狱密切结合进行的。^② 但是,“密勿论思,不可无人,”^③ 他曾经试行过选用一些来自田间、没有军事政治背景的老儒生,如杜牧、赵民望、王本、吴源等人作为“四辅官”,以四季为序,命他们间断地、“一月内分司上中下旬”,^④ 以协助办理一些具体政务。其着眼点是因为这些人无法也无能力揽权,不会对皇权构成任何威胁。但是,这些老朽人物无论在阅历还是在精力上都难胜委任,有时还迂腐误事,最后只好把他们斥退了事。朱元璋又曾使用一些新进士或在翰林院、詹事府工作的年轻低级人员,给予殿、阁学士的衔头,定为正五品官,用“翰林院兼平驳诸司文章事某官”的名义,“详诸司奏启”。^⑤ 所以这样做,是因为这些人“职卑位微”,无法

① 赵翼:《廿二史札记》卷32《胡蓝之狱》;卷33《明内阁首辅之权最重》。

② 《廿二史札记》卷32《胡蓝之狱》;卷33《明内阁首辅之权最重》。

③ 《明史》卷137,《安然传》。

④ 《明史》卷72,《职官志》1。

⑤ 《明史》卷72,《职官志》1。

对皇权造成危害。而且，“帝方自操威柄，学士鲜所参决”，^①这些人不过是以近身侍从的身份做一些文书处理性质的具体工作。朱元璋实际上是以君权完全兼并相权，由皇帝兼行丞相的职任。他一反自秦以来将内侍人员逐步升格为正式朝官的做法，将已定型的国家机关和职官重新贬降为侍从。这样的模式曾经维持到他去世为止。其所以能勉强试行了十多年，主要是由于朱元璋本人具有着不同于其后代皇帝的优异条件，他“肇迹民间”，“备历艰难，饱谙物态”，作为创业开国之君挟有极高的权威，又具有丰富的政治军事经验和才能，并且极勤于政事，所以能够以这样的体制推动当时国家机器的运转。但是，这是变局而非常局，可以适用于一时，而难垂诸久远。对于后代嗣君来说，很难完全恪守为定制，是无法持久仿行的。王世贞在其所著《嘉靖以来首辅传序》中指出，“高帝之罢丞相，著为甲令，重其典，危其辞，岂不谆谆悃悃哉？然卒避名而阴操其实，以至于极重不可反者，万几不独断，睿智不恒操。耳目之用必有凭，而积渐之势成也。”这是很有见地的看法。由一个全能的至高无上的皇帝大权独揽，事无不亲地履行全部统治职能，事实上是绝难世代相承的。只要朱元璋一旦辞世，明王朝的中央辅政体制必须进行改组，乃为势所必然。

朱棣在修正乃翁手定的中央辅政体制时，只能采取一种比较谨慎的渐进的过渡形式：一因“革中书省，罢丞相，使政归六卿分理，不相混压，所以垂之祖训者甚严。”^②他经过百战艰危然后夺得皇位，正需要大力论证自己继承地位是如何正统，如何合法，必须在形式上尽量避免直接抵触“祖训”；二因他也需要摸索

① 《明史》卷72，《职官志》1。

② 《国朝列卿记》卷8，《内阁诸学士序》。

以确定一个更为合适的辅政结构。如果我们仅就朱棣初创内阁制度时有关规定的文字来看,他的部署和朱元璋当政时期并无什么重要的区别。《明史》卷72,〈职官〉1载,“成祖即位,特简解缙、胡广、杨荣等直文渊阁,参预机务。阁臣之预机务自此始。然其时,入内阁者皆编、检、讲、读之官,不置官属,不得专制诸司。诸司奏事,亦不得相关白。”^① 如果只着重在字面上和单纯组织形式上来了解,朱棣创建的内阁制度并没有逾越出朱元璋规定的框架,基本上是“恪守旧章”的。因为,初期的文渊阁不过是设置在午门东角门的一个规模狭窄的办公处所,而入阁的人员原来品级都是很低的。侍讲、侍读是正六品,修撰是从六品,编修是正七品,检讨是从七品,都低于朱元璋原来设置的“兼平驳诸司文章事”官员的正五品。永乐时期的内阁,如果真是严格按照上文规定,不得设内部机构和属官,无权统率或了解各部门政事,那么,创建内阁制度又具有什么重要意义呢?焉能说这是标志着有明一代中央辅政制度的重大改革呢?

我们研究古代政治制度史,不但应注意在官书政书中登载的各种诏谕律令等条文规定,还更应注意其实际表现;不但应注意其“体”(体制),还更应注意其“用”(运用、作用)。仅排比官名官制的源流变迁,琢磨其品秩和衙门职掌等级高低,可能只得其形而失其神,甚至其形也是走了样的。“体”是躯干,“用”是气血精神,离开了气血精神和实践活动而研究躯干,顶多与解剖尸体相同,那怕是已经做到非常细微精确,但还没有全面地准确地反

① 除了《明史》的记载外,孙承泽在其所撰著的《天府广记》卷10,〈内阁职事〉条,对于内阁学士(大学士)的正式任职还说到,“入内阁,预机务,出纳帝命,率遵祖宪,奉陈规诲,献告谏猷,点检题奏,拟议批答,以备顾问,平庶政,不得专制九卿事,九卿奏事亦不得相关白。”孙氏这段话突出了遵守“祖宪”的问题,说明永乐时期规定内阁职掌时是充分注意到在表面形式上对洪武旧制的尊重。

映出有关制度的实质。因为任何经过实施的制度，都是曾经对当时社会和政治起过作用的。在相同或近似的典章规定下，在相同或近似职官衔名或品级中，可以作出迥然有别的运用，发挥出截然不同的作用。我们主张从动态的、整体的角度研究政治制度史，不能离开政治而研究制度，不能离开有代表性人物和典型事件以研究制度，原因就在这里。

事实证明，朱棣对于在实质上逐步改变旧制，要求有效地运用内阁制度并发挥其作用，态度是坚决的，措施是有力的。

第一，他对创立和健全内阁制度，以之作为自己直接掌握的主要辅佐部门是抓得很紧的。建文四年（1402）六月中旬，朱棣率军进入南京，基本上取得了“靖难”之役的胜利。当时他仍处在军书旁午、万机待理的紧张时刻，除了忙于谒陵祭祖以炫耀胜利，准备建元登基以正皇统，清洗和诛杀建文余党，扫荡尚负隅于各地仍忠于建文的地方军政势力以巩固政权，任免各重要文武职官以加强统治等极其重要的政务外，当年八月，专门下诏在宫内建立文渊阁，并指定将各种章奏文书、机要事务都集中由该阁拟办，当时进入南京才一个多月，如此抓紧，正说明受到特别重视。

第二，他亲自精选入阁人员，组成辅助自己处理军国大事的工作班子。“文皇嗣统，妙简英哲，于是解缙、杨士奇等入直内阁，备顾问。”^①最早被选入阁的共有七人，即解缙、黄淮、胡广、杨荣、杨士奇、金幼孜、胡俨，史称“七学士”。试对这七位学士进行分析，不难看到：他们都是经过反复筛选后被罗致入阁的政坛新秀，其中一部分人后来还被目为“经世之才”。解缙是早已闻名的

① 袁袞：《世纬》，卷上，又郑晓在其所撰《今言》卷4，说到朱棣挑选入阁人员是以德才作为标准，是从能否胜任职务来考虑，并不过分注重出身和资格，言：“先朝用人，惟贤惟才，虽内阁辅臣，不专翰林。初开内阁七人，用王府审理副、中书舍人、给事中，知县、改翰林官入内阁。”可参考。